

2023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区城市管理事业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和相关专业规划，制定相关行业管理标准和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城市市容管理和监督。牵头负责全区市容环境的综合治理；负责店招标牌的管理和监督；参与城市规划中涉及市容项目的论证。

（三）负责城市环境卫生行业管理和监督。负责辖区内大型环卫设施和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的建设和管理；负责生活垃圾、餐厨垃圾的收运处理和监管，负责城市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的管理；指导环境卫生市场化工作；参与城市规划中涉及环境卫生项目的论证。

（四）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具有独立的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在天宁区范围内依法集中行使市政府决定赋予的行政处罚权。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业务指导、统筹协调、指挥调度、监督考核；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全区性重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活动和专项活动。

（五）综合协调全区的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负责城市管理监督指挥平台建设、系统运行及管理维护；负责协调处理城市管理方面的重点、难点问题。

（六）指导全区绿化建设、养护和管理，负责直管绿地的养护和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有关园林、城市绿化的养护和管理。负责区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绿化发展，指导协调建制镇农村绿化工作。组织开展全区古树名木的普查和保护管理。

（七）承担全区城市管理领域的宣传教育、科技发展和信息化工作。

（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法制科）。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公文处理、信息、宣传、档案、机要、安全、保密、政务公开、对外接待和后勤保障等工作；编制城市管理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监督实施；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工作；承担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和队伍建设工作；负责财务和固定资产管理；协助做好纪检工作。负责协调和组织城市管理规范性文件的起草、修订、审核和报批；负责行政执法案件的法制审查和听证、行政诉讼工作；参与行政执法案件的行政复议工作；负责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监督、指导和协调，负责普法教育和综治工作；负责城市管理执法人员执法证件的管理；指导城管系统法制建设；接待和处理来信来访。（二）市容管理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承担全区城市容貌、环境卫生等行业管理工作，制定相关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开展全

区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和城市市容管理的检查考核；负责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的检查监督工作；负责城管系统参与全区性大型活动的协调工作。编制城市管理重点工程项目的工作目标和实施计划，负责工程项目的立项、报批、招投标管理、实施的全过程监管和竣工验收备案工作；牵头管理工程质量；参与城市建设项目规划的论证、评审，参与重点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涉及城市管理有关设计方案的论证和审核；负责市容管理疏导点的设置管理；负责对店招标牌设置工作进行监督指导。承担相关城市管理事项的行政许可。（三）监督考评科（受理指挥科）。承担全区城市长效综合管理的指挥协调、监督考核评价工作，编制相关考核标准和规则；负责 12319 城市管理监督指挥平台的运行管理并进行数据的综合分析；负责对城市管理中重难点问题进行督查；负责城市管理信息化建设；组织开展城市管理领域新技术引进和推广应用。（四）绿化管理科。负责制定全区年度绿化规划工作；负责管理辖区有关城市绿化的种植、养护工作；指导直属公园维修项目、绿化调整工作；组织开展古树名木普查；协助上级部门做好全区公共绿地占用、树木砍伐、移植的审批工作；按权限办理绿化领域的政务服务事项；承担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瞄准“小行动”汇聚“大品牌”，在党建品牌上做文章。一是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主题，创新“学理论”形式，

从“集中学+自主学”，结合“线上学+线下学”，拓展到“讲课学+体验学”，丰富“阳光城管”学习模式；二是紧紧围绕“城管+公安”执法机制，继续探索“城管+”模式，推进基层治理，强化协同作战，形成齐抓共管、部门联动的整治合力。推进违法建设攻坚，启动“无违建街区”试点创建，扎实推进“新建违建零增长，既有违建减量化”的工作目标。三是紧紧围绕城市管理的新形势、新要求，持续做好“青年先锋论坛”“劳模突击队”“啄木鸟”“中高考护航队”“五张名片”专班等专项“行动”，组建“蓝盾先锋”党建联盟，拓展绿化、保洁、物业、运输公司等单位，搭建跨行业、跨区域的“党建链”，推动党建引领见行动、业务提升见行动、攻坚克难见行动、服务为民见行动，做大做强“阳光城管”品牌影响力。

（二）瞄准“小切口”解决“大民生”，在民生实事上做文章。一是切口“美丽街区”创建，解决全域环境提升。根据市局统一部署，扎实开展美丽街区建设工作，对照市局文件要求，在全区范围内选择基础设施相对较好，精细化管理程度高，要素齐全的片区进行高标提质打造。进一步推广市容环卫责任系统，完善智慧探头布点，助力精细化管理。二是切口审批流程优化，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对接市城管局和市政务中心，争取市级试点，打通数据壁垒，实现建筑垃圾处置平台与工改系统互联互通。三是切口垃圾分类体系和城市公厕建设，增强市民幸福指数。计划改造提升城市公厕 20 座，创建省市级

垃圾分类达标（示范）小区和示范村 73 个，加快推进五角场和城南垃圾转运站迁建项目，持续加强餐厨废弃物和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管理，进一步提标建设天宁区生活垃圾可回收物回收体系和垃圾分类宣教中心，持续加强环卫精细化管理。四是切口城市绿化品质提升，增进民生福祉。对照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标准和“532”生态中轴发展战略，大力开展口袋公园、生态绿道、绿化景观路、闲置地块覆绿等国土绿化建设，加强管养绿地的巡查、监督、考核工作，抓好园林绿化专项考核工作和绿化养护创新创优工作，系统谋划全区公园新建和改造工作，积极组织举办园事花事活动，长效推进标准化和星级公园评定工作，不断提升公园管理服务水平。

（三）瞄准“小提升”促进“大变样”，在精管善治上做文章。一是进一步提升平台功能，实现工作方式“大变样”。将智慧平台与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深度融合，强化平台模块场景开发和迭代，着力推进数据去重、整合，打破数据壁垒，推进信息共享，强化部门信息共享，让研判更加智能；逐步开放“全民随手拍”“违法在线学”等功能，让群众参与更加便捷；上线并拓展物业监管功能，增加物联感知设备实现对公厕、停车场、公园、街头座椅等服务设施的查询及自动导航，让市民生活更加便利。二是进一步深化基层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现执法队伍“大变样”。切实履行业务主管部门职责，推进综合执法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探索建立具有城管特色的教、学、练、战一体化培训模式，形成系统化的激励机制

和惩戒机制，健全与公安、交通、住建、市监、司法等部门的执法协作机制，全面构建权责清晰、运行顺畅、协同高效的综合执法体系，加强综合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确保 5A 级单位考核顺利达标。三是稳步提高城市长效综合管理水平，实现管理品质“大变样”。及时根据市考评变化调整和完善区考评办法，逐步将郑陆镇焦溪、三河口街区纳入考核，扩大考评范围，进一步理顺管理关系，加强建管衔接，压实责任，加大组织学习培训力度，深入开展扩大网格化管理，梳理分析居民诉求大、环境问题突出的区域，加大薄弱环节整治力度，夯实考评基础，提升管理品质。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41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0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52.9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74.3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92.74	本年支出合计	1,392.74
上年结转结余	400.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92.74	支出总计	1,392.74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392.74	992.74	987.74			5.00						400.00				400.00	
023001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1,392.74	992.74	987.74			5.00						400.00				400.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392.74	987.74	40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41	14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41	141.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14	24.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87	39.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60	51.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80	25.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8	24.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8	24.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0	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8	10.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0	8.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2.90	547.90	40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7.90	547.90				
2120101	行政运行	195.07	195.0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2.83	352.8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5.00		405.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5.00		40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35	274.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35	274.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64	86.6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7.71	187.71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87.74	一、本年支出	987.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4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0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47.9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74. 3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87. 74	支出总计	987. 7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7. 74	987. 74	921. 24	66. 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 41	141. 41	141. 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 41	141. 41	141. 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 14	24. 14	24. 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 87	39. 87	39. 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 60	51. 60	51. 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 80	25. 80	25. 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 08	24. 08	24. 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 08	24. 08	24. 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 20	5. 20	5. 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 28	10. 28	10. 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 60	8. 60	8. 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7. 90	547. 90	481. 40	66. 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7. 90	547. 90	481. 40	66. 50	
2120101	行政运行	195. 07	195. 07	171. 39	23. 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2. 83	352. 83	310. 01	42. 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 35	274. 35	274.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 35	274. 35	274.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64	86.64	86.6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7.71	187.71	187.71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7.74	921.24	66.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6.09	856.09	
30101	基本工资	132.44	132.44	
30102	津贴补贴	362.22	362.22	
30103	奖金	145.61	145.61	
30107	绩效工资	27.70	27.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60	51.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80	25.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48	15.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60	8.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64	86.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0		59.90
30201	办公费	7.39		7.39
30205	水费	1.20		1.20
30207	邮电费	3.81		3.81
30211	差旅费	15.36		15.36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15	会议费	0.56		0.56
30216	培训费	0.89		0.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0		1.60
30228	工会经费	5.76		5.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38		13.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5		9.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15	65.15	
30305	生活补助	64.01	64.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	1.14	
310	资本性支出	6.60		6.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60		6.6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7.74	987.74	921.24	66.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41	141.41	14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41	141.41	141.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14	24.14	24.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87	39.87	39.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60	51.60	51.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80	25.80	25.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8	24.08	24.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8	24.08	24.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0	5.20	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8	10.28	10.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0	8.60	8.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7.90	547.90	481.40	66.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7.90	547.90	481.40	66.50	
2120101	行政运行	195.07	195.07	171.39	23.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2.83	352.83	310.01	4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35	274.35	274.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35	274.35	274.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64	86.64	86.6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7.71	187.71	187.71		
---------	------	--------	--------	--------	--	--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7. 74	921. 24	66. 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6. 09	856. 09	
30101	基本工资	132. 44	132. 44	
30102	津贴补贴	362. 22	362. 22	
30103	奖金	145. 61	145. 61	
30107	绩效工资	27. 70	27. 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 60	51. 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 80	25. 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 48	15. 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 60	8. 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 64	86. 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 90		59. 90
30201	办公费	7. 39		7. 39
30205	水费	1. 20		1. 20
30207	邮电费	3. 81		3. 81
30211	差旅费	15. 36		15. 36
30213	维修（护）费	0. 50		0. 50
30215	会议费	0. 56		0. 56
30216	培训费	0. 89		0. 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60		1. 60
30228	工会经费	5. 76		5. 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 38		13. 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 45		9. 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 15	65. 15	
30305	生活补助	64. 01	64. 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14	1. 14	
310	资本性支出	6. 60		6. 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 60		6. 6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	0.00	0.00	0.00	0.00	1.60	0.56	0.89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9.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0
30201	办公费	7.39
30205	水费	1.20
30207	邮电费	3.81
30211	差旅费	15.36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0215	会议费	0.56
30216	培训费	0.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0
30228	工会经费	5.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5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 结余资金	
合计					6.95				6.95
货物					6.95				6.95
常州市天宁区 城市管理局					6.95				6.95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5				0.35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0				1.6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392.7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2,706.31 万元，减少 90.12%。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392.7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992.7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7.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78.51 万元，减少 61.5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部分项目资金渠道发生调整。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527.8 万元，减少 99.96%。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部分项目资金渠道发生调整。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4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部分 2022 年项目结转至 2023 年支付。

（二）支出预算总计 1,392.7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392.74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41.41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住房补贴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金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8 万元，增长 2.0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退休人员核定正式待遇，经费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4.08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99 万元，增长 19.8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人员政策性基数调整，经费增加。

（3）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952.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城市管理工作发生的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2,723.7 万元，减少 93.03%。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部分项目资金渠道发生调整。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74.35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补贴以及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6 万元，增长 4.0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经费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392.74 万

元，包括本年收入 992.7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0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87.74 万元，占 70.9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万元，占 0.36%；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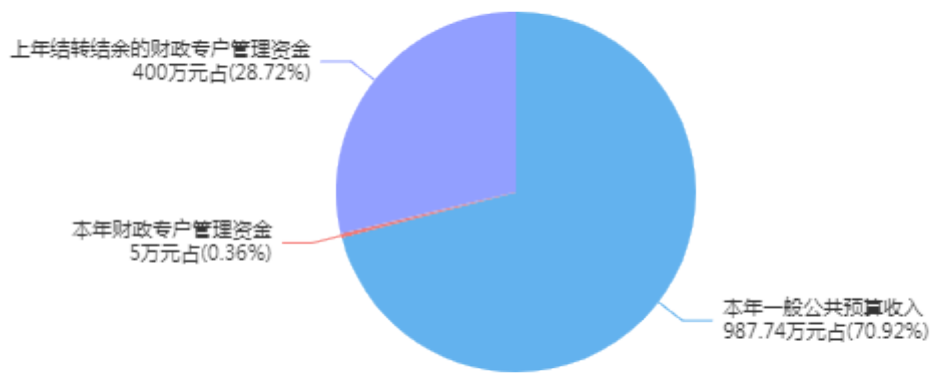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00 万元，占 28.72%；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392.7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87.74 万元，占 70.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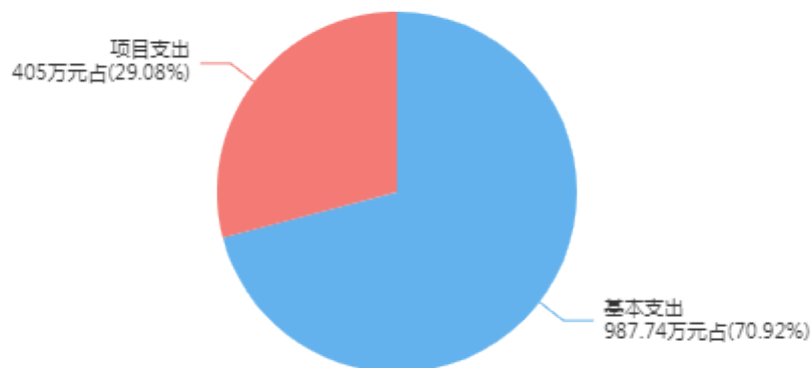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405 万元，占 29.0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87.7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578.51 万元，减少 61.5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部分项目资金渠道发生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987.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0.9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78.51 万元，减少 61.5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部分项目资金渠道发生调整。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4.1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9.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1 万元，增长 0.7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核定正式待遇，政策性增资。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5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6 万元，增长 3.3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经费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3 万元，增长 3.3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经费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3 万元，增长 30.9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人员政策性基数调整，经费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0.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9 万元，增长 22.53%。主要原因是人员政策性基数调整，经费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7 万元，增长 11.2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人员政策性基数调整，经费增加。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95.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8.31 万元，增长 67.07%。主要原因是人员政策性增资。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352.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5.79 万元，增长 70.42%。主要原因是人员政策性增资。

3.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2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部分项目资金渠道发生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86.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5 万元，增长 4.0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经费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87.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25 万元，增长 4.0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经费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87.7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21.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87.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78.51 万元，减少 61.5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部分项目资金渠道发生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87.7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21.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费渠道发生调整。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经费开支。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经费开支。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经费开支。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82 万元，增长 53.28%。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工会经费定额标准调整。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6.9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

物支出 6.9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392.74 万元；本单位共 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0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

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

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